

江苏联发纺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与关联方共同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情况概述

江苏联发纺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联发股份”)于2024年5月20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与关联方共同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董事已回避表决,本次交易事项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同意公司与孔令国先生、深圳市飞黄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简称“飞黄投资”)共同投资设立深圳市震峰私募证券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震峰基金”),震峰基金注册资本为2430万元,其中联发股份出资金额为800万元,出资比例为32.92%,孔令国出资金额为1000万元,出资比例为41.15%,飞黄投资出资金额为630万元,出资比例为25.93%。

2024年6月8日,公司披露震峰基金已完成登记注册手续并取得了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的《营业执照》;2025年1月15日,公司披露震峰基金已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备案登记手续,成为私募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人;2026年4月1日,公司披露震峰基金已完成清算工作。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包括公司分别于2024年5月21日披露的《关于与关联方共同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公告》(公告编号:2024-021),2024年6月8日披露的《关于与关联方共同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LF2024-024),2024年10月30日披露的《关于与关联方共同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LF2024-035),2025年1月15日披露的《关于公司与关联方共同投资设立私募基金管理人备案完成的公告》(公告编号:LF2025-001),2026年4月1日披露的《关于与关联方共同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LF2026-002)。

二、进展情况

近日，震峰基金已收到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出具的《登记通知书》，准予震峰基金注销登记。截至目前，震峰基金清算注销事项已经全面完成。

三、对公司的影响

震峰基金清算注销事项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日常经营活动和既定发展战略产生重大影响，也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特此公告。

江苏联发纺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四月二十九日